

大脑认知幽默机制下的善意冒犯 -- 剖析菲尔丁与艾米斯的幽默哲学异同

张文

(武汉理工大学外语学院英文系, 湖北省武汉市, 430070)

摘要: (幽默不仅是菲尔丁和艾米斯这两位讽刺大师针砭时弊的利器, 而且是其作品得以克服历史、地域与文化等差异而被不同时空的读者所欣赏接受的法宝。尽管二者都试图借幽默讽刺来剖析人性的腐蚀, 但两位大师的功能性幽默在各自同期的国人面前却承受了褒贬不一的待遇。利刃般的菲式幽默虽能揭露各类腐败巫愚之徒, 但刀刀见血, 主流读者不易接受; 而良药似的艾式幽默则重在点破庸人伪装从而宣泄压抑之苦, 让同时期的读者轻松卸下心理防御, 欣然接受。本文试图从大脑认知幽默机制研究的新成果——善意冒犯幽默理论切入, 通过分析菲尔丁和艾米斯各自代表作的读者接受差异和认知心理距离, 阐释割腐刮骨的“利刃”与疏肝理气的“良药”所给予读者的幽默异同。)

关键词: (幽默理论 认知心理距离 接受差异 菲尔丁 艾米斯)

中图分类号: (I0-03) **文献标识码:** (A)

引言

2002年英国知名作家兼记者希钦斯(Christopher Hitchens, 1949-2011)曾在《大西洋月刊》(Atlantic Magazine, 2002)的书评专栏中撰文高度评价金斯利·艾米斯(Kingsley Amis, 1922-1995)的代表作《幸运的吉姆》(Lucky Jim, 1954), 称其是半个世纪以来最为有趣的作品。希钦斯在文中感慨自问究竟何等幽默能超越语言文化与国家民族差异, 打动持有不同政见的异己。已然作古的艾米斯虽然无法亲自回答希钦斯, 但他心中可能早有答案, 因为他也曾针对同样问题在《纽约时报》(The New York Times Book Review)的书评专栏中发表过一篇题为《需要被认真对待的欢笑》(Laughters to be Taken Seriously, 1957)的评论文章, 专门探讨了亨利·菲尔丁(Henry Fielding, 1707-1754)的幽默及其超越时空的特性。对于心中的文学英雄菲尔丁, 艾米斯不仅大加赞美, 评价其幽默是所有近代英国作家中最贴近当代人的, 并且列举了Wain和Murdoch等人的小说为例证, 宣称战后英国将见证了一场“菲尔丁复兴”的风潮。也许这场复兴之风在其后的英国文坛未能大成气候, 但菲尔丁的幽默却在艾米斯父子的创作中得以延续和发展。

不可否认, 幽默是使得菲尔丁的代表作《汤姆·琼斯》(The History of Tom Jones, A Foundling, 1749)得以被各个时代的读者所欣赏的一大利器; 作为艾米斯向偶像致敬的作品, 《幸运的吉姆》也同样令各国读者在开怀大笑的同时见识了英式幽默的魅力与杀伤力。字面上两书貌似套用落魄小子获得高贵公主之芳心的成人童话, 但两位幽默大师却巧妙地利用讽刺的笑声使得童话变调为闹剧, 从而脱下水晶鞋, 披上现实的外衣。尽管两书在当代读者(尤其是英国以外的读者)眼中有着异曲同工之妙, 但两位作者的幽默在各自同期的本国读者面前却承受了褒贬不一的待遇。菲尔丁用以讥讽伪善贪婪者和渎职腐败者的幽默武器在惹人爆笑的同时却为自己不断树敌继而饱受打击; 相反, 对这位幽默导师推崇备至的艾米斯所用来嘲弄精英文化的幽默却赢来各界国人心有戚戚的会心一笑。

两者有失公允的不同境遇不但令笔者替菲尔丁扼腕叹息, 而且近年来日渐趋冷的菲尔丁研究态势也刺激笔者深入探讨个中缘由, 并借此为助力延续艾米斯的预言, 为重振“菲尔丁复兴”之风而略尽绵力。此外, 近年来生物学、心理学和大脑神经学对幽默机制的生理与心理基础的研究得到突破性发展, 因而幽默理论作为一派以系统、量化研究为基础的科学理论日益完善。这一发展给予笔者契机得以从幽默机制出发来对比研究菲尔丁与艾米斯的幽默。

本文试图在读者接受视域下从幽默哲学理论的角度入手,通过分析菲尔丁和艾米斯各自代表的读者接受差异和认知心理距离,阐释割腐刮骨的“利刃”与疏肝理气的“良药”带给读者的幽默异同。

虽然关于幽默的探讨由来已久,但对幽默理论的系统研究却屈指可数,其传播和学习更是相对欠缺。故此,在展开分析之前,首先有必要简要介绍主要的幽默学说、最新幽默理论发展以及本文进行分析所需的相关概念和理论机制。形成幽默差异的因素涵盖了幽默的本性、作者和读者各自的因素以及三者之间的互动机制。本文的第二部分将以两位作家各自的代表作《汤姆·琼斯》和《幸运的吉姆》作为具体比较对象,重点针对二者幽默的性质、表现形式以及作者与读者的参与互动等方面来分析两书的幽默异同。在第三部分中,笔者主要围绕两位作者的创作意图、所处的历史时代和宗教文化背景等方面来分析阐述形成二者幽默差异的必然性。

一、主要的幽默哲学理论

关于幽默的研究虽可追溯到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时期,但2500多年来几乎不曾有哲学名家为之专门著书立说,多数仅在别的专题论文中顺便提及。例如柏拉图、霍布斯和康德等都只在关于喜剧的专著中顺便写过几段文字讨论幽默。历代哲学家对幽默理论的探究不仅数量少,而且其对幽默的评价均以负面居多。虽然学者们对幽默缺乏明确的定义,但对幽默的非理性还是有一定的共识。

1. 传统主流幽默哲学

启蒙运动后,幽默学说逐渐形成,分别是优势理论(Superiority Theory)、失调理论(Incongruity Theory)和释放理论(Relief Theory)。尽管各派学说都提出了自认为是幽默核心的不同特性,但这三大理论并不互斥对立,而只是各自着重于幽默的某一方面并将其作为幽默的主要特征。优势理论着重于幽默发笑所包含的情感,强调人作为主体的自我价值。失调理论的重点放在产生幽默的来源对象,强调客体的必要性。释放理论则放弃搜寻幽默的充分必要条件,侧重于幽默的生理和心理功能。

2. 大脑认知心理学领域的最新发展——善意冒犯幽默理论

最近几年来学术界对幽默机制的生理与心理研究取得了突破性发展,善意冒犯理论(Benign Violation Theory)逐渐成为补充三大理论不足的新主流理论。这三大理论各有侧重,但不可否认的是,以上理论都承认幽默的非理性和对抗性。运用幽默时人们往往会打破规范,肆意夸张、不分尊卑、不忌男女、大话连篇、出言不逊甚至贬低他人。然而从古至今,含有侵犯性的幽默总有人接受。关于人们为何对幽默导致的冒犯格外宽容这一问题虽有各种主观推测,但三大经典幽默理论都未能明确回答。2010年科罗拉多大学的学者A. Peter McGraw和Caleb Warren通过心理实验来定量分析满足哪些条件时人们能接受幽默的冒犯,其相关分析和假设检验的结果给予了可信度较高的答案。根据他们提出的善意冒犯理论(Benign Violation Theory),在满足以下三个条件时冒犯性的幽默极有可能被人接受:1)接受者意识到还有别的社会规范支持该冒犯性幽默从而可接受其合理性。2)接受者对于此冒犯性幽默所违反的社会规范没有强烈的遵从感。3)接受者对于此冒犯性幽默存在心理距离。

目前各大理论所能达成共识的是幽默使人们的身心感受到一种突然的变化,使人的正常理性状况受到干扰。但这种干扰却有着不合逻辑的后果,给人们带来享受和娱乐。至于这种

非理性的愉悦究竟是缘于优越感得以满足，或缘于压抑的能量得以释放，抑或缘于经历与预期的不相符所带来的惊喜则各有己见，无法统一。正是因为幽默本身的非理性、对抗性和多元性，更使得幽默的接受性因人、因时、因地而异。

二、菲尔丁和艾米斯的代表作之间的认知型幽默差异

菲尔丁和艾米斯的幽默都具有实用性，但二者功能目的截然不同。前者意在医治人性的顽疾；后者重在抒发压抑的情绪。菲尔丁所嘲弄讥讽大都是下流阴险之人，可谓都是身心均染有重病之人。他在《汤姆·琼斯》的开卷第一章里曾以饮食为喻声明他要奉献给读者的佳肴只有一道——人性，忠实刻画人性的目的就是要将顽疾剖开并呈现给大众。因而他的幽默就像利刃一般具有剜瘤割腐的手术刀功能。艾米斯的幽默作品则有助于释放压力。他创作《幸运的吉姆》时（1953年），饱受战争创伤的英国战后一代正渴望宣泄长期积压的身心压抑，所以他的幽默像一剂良药舒缓紧张疲倦的肌体与神经。

在菲尔丁和艾米斯各自所处的时代，社会和主流阶层对非理性的反应以及大众读者对非理性的理解大相径庭；对于和预期模式不协调的创作形式，两时代作家自身的见解和权威评论家所能承受的限度也相去甚远，因而作家之间及作者与读者之间的互动程度大不相同。以下笔者将用善意侵犯理论的三大标准来衡量《汤姆·琼斯》和《幸运的吉姆》中的幽默场景，由此来分析两书的幽默差异。

1. 不同性质和表现形式造成幽默差异

(1) 菲尔丁的重口味幽默违背主流社会规范

弗洛伊德在延续沙夫茨伯里伯爵的释放理论时曾指出与其它形式的幽默相比，带有敌意或与暴力、色情相关的幽默能产生最高的压力，因而最容易引人大笑来释放此压力。深受沙夫茨伯里伯爵影响的菲尔丁显然也深谙此道。《汤姆·琼斯》中的暴笑场景大部分都有着暴力与色情色彩，例如第二卷中派崔济先生被太太暴打的场景，第四卷媚丽与布朗大娘在教堂外的女子肉搏大战⁶，第四卷琼斯和洼特太太在旅馆房中被弗兹派崔克误会后的打斗闹剧⁶，第十四卷中当寻迹前来捉拿爱女的威斯屯撞破费拉玛勋爵的不轨行径时，老乡绅咆哮怒骂的场面⁶等。这些场景不仅夸张的刻画了暴力画面，而且描绘了暴露的身体细节。从优势和释放理论来解释，被打者的遭遇激发了读者的优越感，对暴露身体的夸张描绘导致读者产生抒发压抑的欲望，这些都能引发读者的大笑。但在菲尔丁所处的时代，王权与宗教交织在一起，以身体的放纵为形式的幽默显然违背了受宗教教条所控制的社会规范。暴力的形式也不符合当时贵族所宣扬的道德口号。因此主流阶层读者即使被逗笑了也不敢或不愿公然接受或赞扬菲尔丁的这种重口味的幽默。根据幽默的善意冒犯理论，非冒犯性幽默的三个构成条件在菲尔丁的作品中都没有得到满足。这也解释了为何当时的主流读者会觉得菲尔丁的幽默比较难以接受。

(2) 艾米斯的漫画式和幻想式幽默与善意冒犯的心理距离

《幸运的吉姆》中有很多惹人大笑的场景都靠书中人物漫画式的出丑画面作为笑点。如第一章狄克逊为讨好威尔奇而费力扭曲面部肌肉以求装出会心大笑的视觉效果，第九章当门房叫威尔奇的名字时，狄克逊做出一副入侵地球的火星人所特有的那种凶神恶煞的面孔⁷，第17章结尾处“威尔奇飘着头发正像一个拼命进攻的橄榄球队前锋一样，朝错误的方向猛推旋转门时，狄克逊停住脚步看着，一个劲挤出猊猊模样的鬼脸”⁷等，不胜枚举。这些夸张的描绘与漫画一样，由于极度夸张而显得与正常的认知模式很不协调，从而惹得读者笑声连连。因为此类幽默有着漫画般的非真实性，读者不会以现实社会规范来衡量，这符合

善意冒犯理论的第二个条件,使其幽默讽刺不易树敌,因而比较容易为各阶层的读者所接受。

当然艾米斯笔下并不缺少攻击性的幽默,不过艾米斯巧妙地将暴力型幽默设计在狄克逊的幻想中,这就造成读者对其冒犯性产生一种心理距离,这符合善意冒犯理论的第三个条件,就像看漫画人物一样,读者不会把自己代入其中而感觉遭到冒犯,自然也就容易接受。如第一章中狄克逊幻想把威尔奇塞进便池、用手纸堵住他的嘴¹⁰,第八章中他在脑海里想象着暂时不把威尔奇捆在椅子上,用酒瓶敲打他的脑袋和肩膀,拷问他为什么给儿子起个法国人的名字⁷等都是幻想式幽默的典型例子。艾米斯除了运用不真实的漫画和幻想式的幽默,还让主人公身上保留了些童真,令读者想起童年时期的恶作剧。例如夏季舞会上狄克逊有幸与克莉斯汀跳舞时,觉得自己就像特工、海盗、石油大亨、贵族流氓⁷,这些都是男孩英雄梦中的主角。对于大男孩的恶作剧读者也难以较真了。

2. 重心不同的读者参与互动模式形成幽默接受差异

(1) 菲尔丁所创立的读者参与和互动模式具有作者主导性

菲尔丁的作品之所以能征服不同时空的读者,原因之一就是他在创作中独具匠心地设计了一个叙事者“我”并循循善诱地引导“睿智的读者”(sagacious readers)参与创作,营造“作者-读者”的互动模式。伊瑟尔(Wolfgang Iser, 1926-2007)在《潜在的读者》(The Implied Reader, 1974)中专门以菲尔丁的两部作品《汤姆·琼斯》和《约瑟夫·安德鲁斯》(Joseph Andrews, 1742)为范例阐释读者参与和文本召唤结构理论。菲尔丁有意留下空白、空缺,刺激读者发挥想象来填补,例如《汤姆·琼斯》第二卷第四章结尾处派崔济先生被太太暴打的闹剧暂停后,夫妻俩决定单独谈话。此处菲尔丁突然收笔,让读者自己去想象凶悍的派崔济太太又会怎样对待她那懦弱的先生。类似的留白式结尾还有第六卷的最后一章,自以为洞悉一切的威斯顿老小姐前去管教苏菲娅⁹。菲尔丁对其过程只字未提就结束此卷,直接开始了下一卷对琼斯的描写。对读者而言,这位自以为是的老小姐会如何捕风捉影地曲解柔顺的侄女并不难想象,因为在前一章中作者已展示了她乱点鸳鸯还自鸣得意的本事。但是在菲尔丁眼中作者与读者的关系并不是平等的,他鼓励读者参与互动的目的更多是为了激发读者以批判性思维来阅读而非被动的接受。读者参与的结果并不能改变他的创作初衷。他笔下的叙事者“我”就像神一样无所不知、无所不能,在教导读者的同时也给予读者尊长的压力。居高临下的叙事者“我”虽然时时称呼读者睿智,却或多或少地流露出一切尽在掌中,读者任其摆布的暗讽意味。

(2) 艾米斯所延续发展的读者参与和互动模式具有平等性

对于留白技巧的学习,艾米斯绝对称得上是青出于蓝的好学生。在《幸运的吉姆》中他不仅大量运用留白,而且大方地分享主动权,选择最精彩的部分让读者参与创作高潮,充分享受创作空间。全书共有25章,其中除了第10到14章一气呵成地描绘了夏季舞会这一封闭场景外,几乎其它所有章节的结尾都是以一段未完的对话或是一个正在进行的动作的形式戛然而止,并且随后的章节不再继续而是开始新的情节。这种断裂式设计咋一看有些像说书先生常说的那句:“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对叙事的不确定化处理让人心痒难耐,迫不及待地想进入下一章的阅读。

然而,艾米斯的设计并不仅限于吸引读者的阅读欲望,他的巧妙设计还有着国画中飞白的韵味,短暂的留白给予读者丰富的想象和创作空间,吸引读者与作者一起完成对话和动作。例如第一章的结尾,威尔奇问狄克逊“可爱的英格兰”这一选题何时,这一章就此结束,对话也突然中止。其实自以为是的威尔奇只是以询问的方式下达命令,并不期待对方的回答。一贯溜须拍马的狄克逊会如何尽阿谀之能事来应答,装腔作势的威尔奇又会怎样继续对话都不难想象,读者完全可以根据自己的想象力替作者完成这一幽默场景。此时读者不

仅是旁观者更是参与者，不仅能享受创作之快，而且易于从角色中抽离，以客观的心态欣赏作品。而且艾米斯也不担心读者会偏离他的主旨，因为在全书开篇处他已经让读者领教了狄克逊讨好威尔奇的顶级谄媚功夫。更妙的是，不论读者是精英或草根都可尽情享受对两个人物的讥讽之乐。对于自己创作出的幽默，谁又会去计较其中暗含的冒犯呢？

三、菲尔丁和艾米斯作品间存在幽默差异的必然性

菲尔丁和艾米斯的作品所呈现的幽默差异并非偶然，作家不同的潜在创作意图以及作者与读者所处的时代、环境、背景等因素不仅会造成这种差异，而且会影响幽默能否被接受或在多大程度上被接受。以下将从菲尔丁和艾米斯各自的创作主旨和所处时代的历史政治、宗教文化背景等方面来对比分析造成二者幽默差异的必然性。

1. 作家不同的潜在创作意图决定了二者的幽默差异

幽默具有认知上的不协调性，即正常状态和失调状态同时共存于读者的认知中。幽默的这种对抗性意味着两种状态的共生性，因此幽默具有揭露失真状态的特性。无疑菲尔丁和艾米斯都很善于运用幽默的这一特性并将其作为讽刺虚假与伪善的利器。

1752年菲尔丁发表了题为《论娱乐性阅读》的论文(On Reading for Amusement, 1752)，他明确指出作家的职责不应局限于娱乐读者，更应用幽默和睿智揭露罪恶。此文充分体现了菲尔丁的创作主旨和对读者的期待。对他而言，欢笑显然并非唯一、甚至不是最主要的期待。若能读懂他的幽默，读者也应能分辨是非黑白。此外，幽默感与严肃感就像矛盾对立统一的两个方面，能体会到作品的幽默性就应觉察到与其对应的严肃性。菲尔丁的创作意图目的是借由幽默唤醒严肃，借由嘲讽打击邪恶。艾米斯显然继承了菲尔丁的创作意图，在Neil Powell (1948--)所著的传记《艾米斯父子》(Amis and Son: Two Literary Generations, 2008)中就曾提到艾米斯希望能和菲尔丁一样用轻松欢乐的方式来提升读者的道德观而非死板的鼓吹教条。

虽然两人的创作意图看似相同，但二者的潜意识其实受制或从属于各自所代表阶层的政治无意识。因而身兼法官一职的菲尔丁在创作幽默作品时还带有教化、劝导、批评、警醒大众的潜在用意。《汤姆·琼斯》中的人物除了奥维资、琼斯和索菲娅以外几乎都言行不一。从黑乔治，维勒钦阿姨，昂纳阿姨，弗兹派崔克太太等小是小非之人到斯威克姆、斯佺厄、道令和卜利福等大奸大恶之人，菲尔丁都精心设计了各形各色的幽默桥段加以揶揄、嘲弄、取笑、讥讽，在笑声中揭露众人的自私、虚伪、贪婪和腐败。这反映出菲尔丁对英国民众世风日下的担忧和告诫。书中颇具笑点的一对人物是“哲学家斯佺厄先生和神学家斯威克姆先生”，他俩在第三卷的那场经典辩论中高调宣扬自己所谓的高尚品格¹³，这与二人在奥维资病危时所暴露的贪婪本质形成了鲜明对比，菲尔丁给他们的下场也颇为不堪。在把他们的丑恶暴露在读者面前之余，菲尔丁也旨在警醒读者须提高道德感，否则会受到惩罚。

而出身草根的艾米斯则轻松得多，他代表中下阶层，对当时执政的工党持中立态度，也没有改变社会的奢望。他的幽默所传达的道德性和严肃性更像朋友间的好言相劝，不带有强迫和压力。如《幸运的吉姆》中被艾米斯讽刺的伪精英威尔奇父子附庸风雅、弄虚作假、装腔作势；一无所长的老威尔奇不知怎的竟能混到教授之位，其子贝尔特朗除了猎艳的本事能与画家媲美外毫无艺术修为，却也以画家自居；两人极为表里不一的言行频频逗得读者会心一笑。但艾米斯仅仅借由全书结尾处吉姆的狂笑予以反击，轻描淡写地设计了个错失美人的情节对伪画家贝尔特朗小惩小戒便罢了。这种淡然的创作心态使得读者能轻松地欣赏与接受艾米斯的幽默讽刺。

2. 历史、宗教与文化背景的不同造成了读者的幽默接受差异

17-18 世纪兴起的启蒙运动开创了一个引导世界走出充满了传统教义、非理性、盲目信念、以及专制的理性时期。菲尔丁（1707-1754）的创作时期正好处于启蒙运动和理性主义盛行之时，自 1727 年开始写作生涯，引人大笑的幽默一直是菲尔丁创作的主旋律。而英国作为启蒙运动的起源地，非理性和缺乏逻辑性的幽默在此无疑是非主流的。受到倡导理性的主流哲学家影响，当时的英国读者对于菲尔丁的幽默怀有先入为主的排斥。

十八世纪初基督教受到启蒙主义哲学与科学的挑战，逐渐产生自由派神学；然而另外一个极端是“基要主义”的传统更正教正统神学，他们长期沉浸于更正教经院哲学的正统思潮里，太过着重字义解经，将历史上的某些教义作为神学立场正确与否的绝对标准。这两大学派都认为大笑是放纵身体的纵欲行为，因而对于幽默持有排斥否定的态度。在此环境下，不仅菲尔丁的创作，就连他自己的生活方式都遭到抨击，被视为低俗和放荡。

相反，艾米斯的创作始于二战后，正是非理性主义回归的时期。二战之后，非理性主义的哲学在西方社会以前所未有的规模大肆流行，最具代表性和影响力的是存在主义和后结构主义，反映了西方现代人对存在的困惑，试图赋予“荒诞”以崇高意义，并且不再把理解视为一种认识方法，而把它看作人的存在方式本身。在此时代背景下，艾米斯的幽默自然容易得到本国主流读者的青睐。

当艾米斯走上文坛时（二十世纪五十年代）恰逢后现代主义的兴起，文学界宣扬创作应是入世的、生活化的甚至是消费化的，此时的文学重心也从展现精英趣味转变为致力于跨越精英与大众的鸿沟，不再与大众保持遥不可及的文化距离。这种文化环境也使得艾米斯的幽默广受追捧。

结语

虽然时代的差异造成两位幽默大师遭遇国人截然不同的对待，但却无法掩盖两位文学奇才同样璀璨的创作才华。可惜在菲尔丁周围，人们的意识全都淹没在当时对世界历史的思索与群体观念中。苦于时人无法透过客观性获得真理，菲尔丁的使命感促使他追寻透过主观性来呈现真理的方式，开创性地将自己的哲学思想以文学作品的形式表达。菲尔丁的幽默创作凝聚了他对信仰、真理、人生的思考与探索，并且剑走偏锋地选择笑的哲学来予以彰显。深受其影响的艾米斯不仅继承、延续了这一笑的哲学，并且通过举重若轻的幽默创作把大笑从利刃改进为良药，在战后发扬和扩展幽默与笑对社会的影响力。前者好比以刀救人的华佗不惧重症却易遭嫉恨，后者如同以药护人的仲景，不求以奇制胜却人皆爱之。

不论“菲尔丁复兴”之风能否回归，为读者分析幽默接受差异的内外因，帮助当今读者真正读懂菲尔丁的幽默是当代国内外菲尔丁研究者的使命，也是促使当今作者如艾米斯一样向这位文学英雄致意的创作动力。

参考文献

- [1] Amis, Kingsley. "Laughters to be Taken Seriously," *The New York Times Book Review*, 1957
- [2] Battestin, Martin. & Battestin, Ruth. *Henry Fielding: A Life*. Routledge, 1989.
- [3] Battestin, Martin. *A Henry Fielding Companion*. Greenwood Publishing Group, 2000.
- [4] Downie, Alan. *A Political Biography of Henry Fielding*. London: Pickering and Chatto, 2009.

- [5] Fielding, Henry. "On Reading for Amusement," *The Covent Garden Journal*, 1752.
- [6] Freud, Sigmund. *Jokes and Their Relation to the Unconscious (Der Witz und seine Beziehung zum Unbewußten)*. James Strachey (tr.), New York: Penguin, 1974 [1905].
- [7] Hitchens, Christopher. "The Man of Feeling," *Atlantic Magazine*, 2002
- [8] Hobbes, Thomas. "Human Nature," in *The English Works of Thomas Hobbes of Malmesbury*. Volume IV, ed. William Molesworth, London: Bohn, 1840.
- [9] Hutcheson, Francis. *Reflections Upon Laughter, and Remarks on the Fable of the Bees*. Glasgow, 1750.
- [10] Iser, Wolfgang. *The Implied Reader: Patterns of Communication in Prose Fiction from Bunyan to Beckett*.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P, 1974.
- [11] McGraw, A. Peter, and Warren, Caleb. "Benign Violations: Making Immoral Behavior Funny." *Psychological Science*, 21. 8 (2010): 1141-1149.
- [12] Powell, Neil. *Amis and Son: Two Literary Generations*. Pan Macmillan, 2008.
- [13] Rawson, Claude. *The Cambridge Companion to Henry Fielding*.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7.
- [14] Roberson, Scott. *Henry Fielding: Literary and Theological Misplacement*. Peter Lang, 2010.
- [15] Ryken, Leland. & Longman, Tremper. *The Complete Literary Guide to the Bible*,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93.
- [16] Shaftesbury, Lord. "Sensus Communis: An Essay on the Freedom of Wit and Humour," 1709, republished in 1711, *Characteristics of Men, Manners, Opinions, Times*. 1st ed., London (4th edition in 1727).
- [17] Spencer, Herbert. "On the Physiology of Laughter," *Essays on Education, Etc.*, London: Dent, 1911.
- [18] 亨利·菲尔丁《汤姆·琼斯》，张谷若译，上海译文出版社，1993年。
- [19] 金斯利·艾米斯《幸运的吉姆》，谭理译，译林出版社，2008年。

On The Receptive Difference of the Philosophy of Humour of Fielding and Amis

Wen Zhang

(School of Foreign Languages, Wuh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Wuhan / Hubei, 430070)

Abstract: Both Henry Fielding and Kingsley Amis enjoyed a talent for generating mirth that was irrepressible. Regarded as those limited non-contemporary novelists who could be read with unaffected and whole-hearted interest, Fielding and Amis offer to the reader today as much pleasure and enrichment as they did to the reader of their own times. Although a moral seriousness is the tenor and basis of Fielding's art, its vehicle is the laughter inspired with a desire to censure vice. For Amis,

Fielding's humor was closer to his own than that of any writer. Unfortunately, the reception of their humor by their fellow citizens is of great difference. This paper aims to investigate the external and internal factors which lead to this receptive difference between these two writers by applying theories of humor, cognitive reception and response and reader participation to the analysis of their masterpieces.

Keywords: (philosophy of humor, reader participation, receptive difference, cognitive distance)

作者简介 (可选): (作者单位是武汉理工大学外国语学院英文系, 武汉大学外国文学博士, 加拿大麦吉尔大学认知心理学硕士, 曾在英国卡迪夫大学大脑认知研究中心和爱尔兰都柏林大学社会认知行为研究所任研究员。)